

证券代码：300911

证券简称：亿田智能

公告编号：2026-063

债券代码：123235

债券简称：亿田转债

浙江亿田智能厨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亿田智能厨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由7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3名，独立董事3名，职工代表董事1名。

公司于2026年9月23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和《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发表了同意的审查意见。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进行任职资格审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同意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为：孙伟勇先生、陈月华女士、孙吉先生；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为：沈海鸥先生、朱国庆先生、吴利群女士，其中朱国庆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员。上述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上述董事候选人经公司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选举成为董事后，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1名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第四届董事会，任期自公司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董事候选人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董事任职资格。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人数未低于公司董事总数的三分之一，拟任董事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董事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不存在连任公司独立董事任期超过六年的情形。

独立董事候选人沈海鸥先生、朱国庆先生、吴利群女士均已取得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或培训证明，其中朱国庆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为确保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仍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董事义务和职责。

在股东会审议通过换届选举的议案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潘士远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董事和其他任何职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潘士远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公司董事会对独立董事潘士远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浙江亿田智能厨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9月24日

附件：

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孙伟勇先生，1965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1990年1月至1996年4月，于嵊州经商；1996年5月至2009年12月，任嵊州市万家发燃具有限公司（1999年更名为绍兴市亿田电器有限公司）董事长；2003年9月至2017年10月，任浙江亿田电器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7年10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孙伟勇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507.0000万股，通过浙江亿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2,419.4704万股，通过嵊州市亿顺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327.8600万股，合计持有公司股份3,254.3304万股，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之一，与现任公司副董事长、副总经理、实际控制人之一陈月华女士为夫妻关系，与现任公司董事、总经理、实际控制人之一孙吉为父子关系，并担任嵊州市亿顺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

除此之外，孙伟勇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2、陈月华女士，1965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1990年1月至1996年4月，于嵊州经商；1996年5月至2009年12月，任嵊州市万家发燃具有限公司（1999年更名为绍兴市亿田电器有限公司）监事；2003年9月至2017年10月，任浙江亿田电器有限公司监事；2017年10月至2021年4月，任公司董事兼总经理；2021年4月至今，任公司副董事长兼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陈月华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552.0757 万股，通过浙江亿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2,212.0872 万股，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2,764.1629 万股，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之一，与现任公司董事长、实际控制人之一孙伟勇先生为夫妻关系，与现任公司董事、总经理、实际控制人之一孙吉为母子关系。

除此之外，陈月华女士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3、孙吉先生，1990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2010 年 9 月至 2012 年 8 月，任上海亿田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监事；2014 年 10 月至今，任浙江亿田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监事；2015 年 2 月至 2016 年 10 月，任上海创羊网络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2017 年 10 月至 2021 年 4 月，任公司董事；2021 年 4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兼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孙吉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540.8000 万股，通过浙江亿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2,281.2149 万股，通过嵊州市亿顺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6.7600 万股，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2,828.7749 万股，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之一，与现任公司董事长、实际控制人之一孙伟勇先生为父子关系，与现任公司副董事长、副总经理、实际控制人之一陈月华女士为母子关系。

除此之外，孙吉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

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沈海鸥先生，1979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2002年8月至2005年7月，任中财招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法务专员；2005年10月至今，历任杭州市律师协会业务部副主任、业务部主任、副秘书长、秘书长；现同时兼任浙江星华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浙江京华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3年10月起任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沈海鸥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独立董事的情形。

2、朱国庆先生，1975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2009年7月至2015年2月，任上海鸿盛港泰海运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6年9月至2020年10月，任浙江大发齿轮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2021年6月至今，任浙江泰福泵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23年11月至今，任浙江泰福泵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3年10月起任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朱国庆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独立董事的

情形。

3、吴利群女士，1965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在职研究生学历。1987年8月至2025年8月，历任浙江财经大学助教、讲师、副教授、教授。期间曾任学校财政与公共管理学院党党总支副书记、校组织部副部长、人事处副处长、人事处处长、财政与公共管理学院党总支书记、校图书馆馆长；2025年9月起退休。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吴利群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独立董事的情形。